



China Environmental Resources Group Limited
中國環境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130



中期報告
2023-24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楊智恒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梁廣才先生
黃保強先生
鍾少樺先生
戚道斌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貴生先生
香志恒先生
李智豪先生

審核委員會

李智豪先生(主席)
黃貴生先生
香志恒先生

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

黃貴生先生(主席)
香志恒先生
李智豪先生

公司秘書

羅泰安先生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北角英皇道338號
華懋交易廣場2期
33樓3301-04室



公司資料

核數師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九龍尖東
科學館道一號
康宏廣場
南座
26樓2608室

註冊辦事處

Ugland House
P.O. Box 309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主要往來銀行

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

1130

新加坡股份代號

CHEV4000 : SP

網址

www.cergroup.com.hk

財務業績

中國環境資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二二年同期之比較數字。

該等中期財務報表乃未經審核，但已獲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核數師審閱。



獨立審閱報告



致中國環境資源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引言

吾等已審閱載於第6至32頁的中期財務資料，其中包括中國環境資源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中期財務資料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上述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該等中期財務資料。吾等的責任是根據吾等的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之協定條款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並無其他目的。吾等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吾等可保證吾等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吾等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獨立審閱報告

結論

根據吾等的審閱，吾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吾等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與持續經營有關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吾等提請閣下注意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當中提述貴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產生貴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46,091,000港元及營運現金流出約12,672,000港元。此等狀況表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或會對貴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構成重大疑問。吾等之結論就此事項並無修改。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謝傑仁

項目董事

執業證書編號P08158

香港，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5	40,558	42,787
銷售成本		(31,355)	(35,796)
毛利		9,203	6,991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1,299	11,157
行政及營運開支		(19,062)	(19,768)
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虧損		(11,400)	(787)
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減出售成本產生之 (虧損)/收益		(30,421)	1,93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之 收益淨額		291	245
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	100
經營虧損		(50,090)	(127)
融資成本	6	(3,253)	(1,904)
除稅前虧損		(53,343)	(2,031)
所得稅抵免/(開支)	7	8,051	(206)
期內虧損		(45,292)	(2,237)
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4,991	(11,130)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除稅後)		4,991	(11,130)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40,301)	(13,367)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46,091)	(2,849)
非控股權益		799	612
		(45,292)	(2,237)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1,248)	(13,653)
非控股權益		947	286
		(40,301)	(13,367)
每股虧損			
基本(每股港仙)	8	(2.26)	(0.14)
攤薄(每股港仙)		(2.26)	(0.1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260	1,583
使用權資產		6,014	5,054
投資物業		180,500	191,900
生物資產		203,821	230,481
無形資產		69,485	70,508
商譽		1,087	1,087
應收貸款	12	344	517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13	37,537	36,747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投資		19,225	18,908
		519,273	556,785
流動資產			
存貨		31,326	33,445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40,293	37,660
應收貸款	12	7,357	7,318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投資		653	725
可退還已抵押按金	15	11,000	11,000
現金及等同現金		2,273	5,531
		92,902	95,679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14	67,477	66,228
		160,379	161,90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25,477	30,063
合約負債		4,255	2,637
租賃負債		1,709	1,205
借款		78,971	74,148
銀行透支		4,717	—
即期稅項負債		721	642
		115,850	108,695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相關之負債	14	10,410	10,195
		126,260	118,890
流動資產淨值		34,119	43,017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553,392	599,802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49,171	48,359
遞延稅項負債		68,202	75,123
		117,373	123,482
資產淨值		436,019	476,320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0,731	40,731
儲備		380,823	422,24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21,554	462,980
非控股權益		14,465	13,340
權益總額		436,019	476,320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股本儲備 千港元	股份酬金儲備 千港元	外匯兌換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 (經審核)	40,731	1,210,501	5,407	76	12,630	49,520	(794,669)	524,196	12,273	536,469
期內全面(虧損)/收益 總額(未經審核)	—	—	—	—	—	(10,804)	(2,849)	(13,653)	286	(13,367)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40,731	1,210,501	5,407	76	12,630	38,716	(797,518)	510,543	12,559	523,102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 (經審核)	40,731	1,210,501	5,407	76	12,630	25,273	(831,638)	462,980	13,340	476,320
期內全面收益/(虧損) 總額(未經審核)	—	—	—	—	—	4,843	(46,091)	(41,248)	947	(40,301)
購股權失效	—	—	—	—	(2,015)	—	2,015	—	—	—
購買非控股權益	—	—	—	—	—	—	(178)	(178)	178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40,731	1,210,501	5,407	76	10,615	30,116	(875,892)	421,554	14,465	436,01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2,672)	(2,170)
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750	1,064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680)	(2,135)
已收融資租賃利息收入	960	—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030	(1,071)
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已籌集借款	6,200	6,772
償還借款	(1,363)	(1,571)
償還租賃負債及利息	(1,153)	(1,619)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684	3,582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減少)／增加淨額	(7,958)	341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15	(472)
期初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5,640	6,295
期末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303)	6,164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分析		
— 銀行及現金結餘	2,273	6,164
— 銀行透支	(4,717)	—
—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銀行及現金結餘	141	—
	(2,303)	6,16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中國環境資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是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Ugland House, P.O. Box 309,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尖東科學館道一號康宏廣場南座26樓2608室。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及新加坡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買賣回收金屬、買賣汽車及相關配件、停車位租賃、提供金融服務、酒店及相關業務、證券買賣及投資以及種植產品、環保系統及種植材料之銷售及分銷。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而港元為本集團之呈列貨幣以及本公司及其主要營運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均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並於其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導致本期間及過往期間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所報告之金額出現重大變動。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3. 編製基準

持續經營基準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產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46,091,000港元及營運現金流出約12,672,000港元。此等狀況表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或會對本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構成重大疑問。因此，本集團或無法於正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解除其負債。

董事一直執行以下計劃及措施，以改善本集團之流動性及財務狀況：

- (i) 一名執行董事(同時為本公司主席、行政總裁及主要股東)已承諾將提供足夠資金以確保本集團足以於到期時償還其負債及向第三方結付財務責任，使本集團可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在並無顯著營運縮減下作持續經營及經營其業務；
- (ii) 本集團將繼續實施措施，旨在改善本集團之營運資金及現金流量，包括但不限於實施節約成本之措施，為本集團之營運維持充足現金流量；及
- (iii) 經考慮上述計劃及措施之影響後，董事已對本集團之現金流量預測(由本公司管理層編製，涵蓋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不少於十二個月期間)進行詳盡審閱。因此，董事相信本集團將有充足現金資源以滿足其未來營運資金及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到期之其他融資需求。

本公司董事因而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實屬恰當。倘本集團無法持續經營，則屆時會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將本集團資產價值調整至其可收回金額，並就可能產生之任何進一步負債作出撥備，以及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3. 編製基準(續)

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之適用披露事項而編製。

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二零二三年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編製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

本集團尚未應用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4. 公允值計量

公允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進行之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之價格。以下公允值計量披露使用之公允值層級，將估值技術所用輸入數據分為三個等級，以計量公允值：

第一級輸入數據：本集團於計量日期可取得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輸入數據：資產或負債可直接或間接觀察之輸入數據，第一級包括之報價除外。

第三級輸入數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本集團之政策為確認截至於事項或狀況變動導致該轉移之日期止該等三個等級之任何轉入及轉出。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4. 公允值計量(續)

(a)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允值層級披露：

概述	使用以下輸入數據之公允值計量：			
	第一級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第二級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第三級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常性公允值計量：				
生物資產	—	203,821	—	203,821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投資				
—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	653	—	—	653
— 主要人員保險合約	—	—	19,225	19,225
香港投資物業	—	180,500	—	180,500
經常性公允值計量總額	653	384,321	19,225	404,199
非經常性公允值計量：				
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投資物業	—	67,336	—	67,336
非經常性公允值計量總額	—	67,336	—	67,336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之公允值層級披露：

概述	使用以下輸入數據之公允值計量：			
	第一級 千港元 (經審核)	第二級 千港元 (經審核)	第三級 千港元 (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經審核)
經常性公允值計量：				
生物資產	—	230,481	—	230,481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投資				
—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	725	—	—	725
— 主要人員保險合約	—	—	18,908	18,908
香港投資物業	—	191,900	—	191,900
經常性公允值計量總額	725	422,381	18,908	442,014
非經常性公允值計量：				
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 中國投資物業	—	66,119	—	66,119
非經常性公允值計量總額	—	66,119	—	66,11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4. 公允值計量(續)

(b) 根據第三級按公允值計量的資產對賬：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投資		
— 主要人員保險合約		
於期／年初	18,908	18,160
於損益確認之公允值收益總額 ^(#)	317	748
於期／年末	19,225	18,908
^(#) 包括於報告期末持有之資產收益或虧損	317	748

(c) 本集團所用估值過程披露及公允值計量所用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

本集團管理層負責進行財務報告所規定之資產及負債公允值計量。管理層直接向董事會報告該等公允值計量。管理層與董事會每年至少討論估值過程及結果兩次。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4. 公允值計量(續)

(c) (續)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按公允值列賬生物資產及投資物業的公允值如何釐定的資料。

第二級公允值計量

概述	估值技術	主要輸入數據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公允值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之 公允值 千港元 (經審核)
生物資產	市場法	白楊樹數量及白楊樹每立方米市價	203,821	230,481
香港投資物業	直接比較法	停車位市價	180,500	191,900
中國投資物業	市場法及重置成本法	土地：每平方米市價； 樓宇：每平方米重置成本	67,336	66,119

第三級公允值計量

為本集團一名主要管理人員投保的主要人員保險合約之公允值基於按主要人員保險合約所列之退保現金值釐定，此並非可觀察輸入數據。管理層根據保險公司提供的主要人員保險合約之最新保單報告估計公允值。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保險公司根據主要人員保險合約所報的退保現金值。當退保現金值較高，主要人員保險合約之公允值將會較高。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所用之估值技術概無變動。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收益主要指銷售回收金屬以及汽車及相關配件、貸款利息收入、停車位租金收入以及酒店及相關收入。

本集團之可呈報分部為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之策略業務單位。由於各業務需要不同技術及市場推廣策略，故分開管理各可呈報分部。

分部溢利或虧損不包括融資成本及所得稅抵免/開支。分部資產不包括商譽及可退還已抵押按金。分部負債不包括遞延稅項負債、借款及銀行透支。

有關可呈報分部的收益、損益、資產及負債的資料如下：

	銷售								總計
	買賣回收 金屬	買賣汽車及 相關配件	物業投資	提供金融 服務	銷售金花茶 產品	證券買賣及 投資	種植材料及 產品	酒店及 相關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5,659	30,418	1,976	109	—	—	—	2,396	40,558
分部(虧損)/溢利包括：	(421)	3,537	(10,141)	(335)	—	(3,053)	(32,719)	2,129	(41,003)
生物資產公允值變動減出售 成本產生之虧損	—	—	—	—	—	—	(30,421)	—	(30,421)
折舊及攤銷	(52)	(337)	(1)	(333)	—	(621)	(2,276)	—	(3,620)
出售上市證券之所得款項	—	—	—	—	—	622	—	—	622
出售上市證券之成本	—	—	—	—	—	(725)	—	—	(725)
上市證券之未變現收益淨額	—	—	—	—	—	77	—	—	77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投資 之公允值變動之收益淨額	—	317	—	—	—	—	—	—	317
投資物業之公允值虧損	—	—	(11,400)	—	—	—	—	—	(11,400)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未經審核)	964	84,008	248,532	9,882	—	5,235	273,296	38,988	660,905
分部負債(未經審核)	208	16,662	6,406	1,870	—	3,167	1,825	46,725	76,86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買賣回收		買賣汽車及 相關配件		物業投資		提供金融 服務		銷售金花茶 產品		證券買賣及 投資		銷售 種植材料及 產品		酒店及 相關業務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8,667	31,136	2,225	182	—	—	—	—	—	—	—	—	—	577	42,787			
分部(虧損)/溢利包括：	(1,098)	1,182	1,076	(296)	(30)	(72)	(450)	(1,403)	(1,091)									
生物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減出售 成本產生之收益	—	—	—	—	—	—	1,935	—	1,935									
折舊及攤銷	(1,222)	(288)	(1)	(399)	—	—	(2,362)	(899)	(5,171)									
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虧損	—	—	(787)	—	—	—	—	—	(787)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投資之公 允價值變動之收益/(虧損)	—	308	—	—	—	—	(63)	—	—									
淨額	—	308	—	—	—	—	(63)	—	245									
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100	—	—	—	—	—	—	—	100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分部資產(經審核)	1,755	83,946	258,995	8,333	—	825	300,970	38,272	693,096									
分部負債(經審核)	894	16,116	6,039	133	—	467	1,792	46,447	71,888									

有關可呈報分部的損益的對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可呈報分部虧損總額	(41,003)	(1,091)
其他損益：		
— 融資成本	(3,253)	(1,904)
— 所得稅抵免/(開支)	8,051	(206)
— 其他收入	55	8,636
企業及未分配虧損	(9,142)	(7,672)
期內綜合虧損	(45,292)	(2,23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客戶合約收益之分拆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買賣回收 金屬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買賣汽車及 相關配件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酒店房間 收入及銷售 食品及飲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地區市場				
中國	—	2,159	—	2,159
香港	5,659	28,111	—	33,770
澳門	—	47	—	47
台灣	—	101	—	101
	5,659	30,418	—	36,077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所有客戶合約收益乃於某個時間點確認。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買賣回收 金屬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買賣汽車及 相關配件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酒店房間 收入及銷售 食品及飲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地區市場				
中國	—	3,304	—	3,304
香港	8,667	27,495	—	36,162
澳門	—	266	—	266
台灣	—	71	—	71
尼泊爾	—	—	577	577
	8,667	31,136	577	40,380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個時間點	8,667	31,136	121	39,924
隨時間	—	—	456	456
	8,667	31,136	577	40,38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6. 融資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租賃利息	1,085	880
銀行貸款利息	2,131	1,024
銀行透支利息	37	—
	3,253	1,904

7. 所得稅(抵免)/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115	279
即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8	34
遞延稅項	(8,174)	(107)
所得稅(抵免)/開支	(8,051)	206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在香港成立的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百萬港元溢利將按8.25%之稅率徵稅，而該金額以上的溢利將須按16.5%之稅率徵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的集團實體之溢利將繼續按16.5%（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相同）之稅率徵稅。

在中國成立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25%（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25%）徵稅。

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稅項開支已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根據有關現行法例、詮釋及常規計算。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8.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之計算基準為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約46,091,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2,849,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036,538,114股(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2,036,538,114股)。

每股攤薄虧損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所有潛在普通股影響屬反攤薄。

9. 中期股息

董事議決不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無)。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約68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2,135,000港元)。

1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賬款	24,984	25,339
減：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撥備	(8,565)	(8,56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6,419 23,874	16,774 20,886
總計	40,293	37,66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主要以信貸方式與客戶訂立交易條款。信貸期一般介乎30至90天(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30至90天)不等。每位客戶均有信貸上限。就新客戶而言，一般須預先付款。本集團力求對其尚未收回應收款項維持嚴格監控。董事定期檢閱逾期結餘。

應收賬款(已扣除撥備)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90天	12,234	11,576
91至180天	826	1,134
181至360天	1,531	2,164
360天以上	1,828	1,900
	16,419	16,774

已減值應收賬款主要為應收客戶的長期未償還結餘，而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可回收性低，因有關客戶陷於財政困難或長期拖延還款。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重大抵押品。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2. 應收貸款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貸款	16,024	16,158
減：應收貸款減值虧損撥備	(8,323)	(8,323)
	7,701	7,835
應收貸款，有抵押	679	876
應收貸款，無抵押	5,000	5,000
應收貸款利息，有抵押	2	2
應收貸款利息，無抵押	2,020	1,957
	7,701	7,835
分析為：		
流動資產	7,357	7,318
非流動資產	344	517
	7,701	7,835

授出之貸款按年利率2%至12%（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2%至20%）計息。貸款期間一般為12至24個月（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12至24個月）。應收貸款約67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876,000港元）以手錶（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手錶）作抵押。本公司董事參考其個別目前信用度及還款記錄，密切監察應收貸款的可收回性。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2. 應收貸款(續)

根據相關合約載列的貸款開始或重續日期的該等應收貸款及利息(已扣除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90天	7,701	—
181至360天	—	7,835
	7,701	7,835

應收貸款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期初／年初結餘	8,323	4,033
已確認減值虧損	—	4,290
期終／年終結餘	8,323	8,32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3.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租賃付款		租賃付款現值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少於1年	5,167	3,640	—	—
1至2年	6,479	6,618	1,831	644
2至3年	4,793	5,386	569	829
3至4年	4,936	4,793	452	284
4至5年	5,080	5,080	673	631
超過5年	64,182	66,723	34,012	34,359
	90,637	92,240	37,537	36,747
減：未賺取財務收入	(53,100)	(55,493)		
租賃付款現值	37,537	36,747		
減：於12個月內之金額 (列示於流動資產)			—	—
於12個月後之應收款項			37,537	36,747

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出租其酒店業務。該租賃按固定還款基準，且概無就可變租賃付款訂立安排。

融資租賃相關項目披露：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租賃投資淨額之財務收入	2,396	—
租賃投資淨額之重大變動 — 因還款減少	1,606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4.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相關之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以出售其於一間附屬公司（即First Rank Corporation）之全部股權及其於兩間附屬公司（即Warner Investments Limited及東莞大新科技有限公司）之全部80%股權，代價為59,0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五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補充協議，以延長完成日期。出售集團主要持有公允價值約67,33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66,119,000港元）之中國工業物業。出售集團之資產及負債（預期將於十二個月內出售）已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集團，並在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分開呈列。出售集團計入本集團之物業投資分部。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出售尚未完成，且呈列相關資產及負債分類為持作出售。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組成分類為持作出售集團之資產及負債主要類別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投資物業	67,336	66,119
現金及等同現金	141	109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總額	67,477	66,228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 資產相關之負債總額	(10,410)	(10,195)
出售集團之資產淨值	57,067	56,03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5. 可退還已抵押按金

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六日分別訂立買賣協議及補充協議，內容有關收購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100%股本權益，其主要於中國從事酒店業務（「建議收購事項」）。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本集團支付150,000,000港元，作為可退還按金。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該筆可退還按金已就目標公司一間香港附屬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作抵押，並分類為就收購附屬公司已抵押按金。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八日之公佈，本集團與賣方訂立終止協議以終止建議收購事項，因為建議收購事項之若干先決條件未有達成。根據終止協議，本集團與賣方協定，可退還按金將分三期退還予本集團，包括分別須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日、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七日償還60,000,000港元、45,000,000港元及45,000,000港元。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七日收取第一期款項60,000,000港元。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八日之公佈，本集團與賣方訂立一份補充終止協議，以就退還餘下可退還按金修訂終止協議之若干條款。根據補充終止協議，本集團與賣方協定，餘下可退還按金（包括20,000,000港元及70,000,000港元連同按年利率5%計算之利息）將分兩期退還予本集團，分別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八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九日償付。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八日接獲第二期款項20,000,000港元連同利息。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收取按金退款58,000,000港元連同利息收入2,0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按金12,000,000港元已逾期。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三日，本集團與賣方就清償餘下可退還按金12,000,000港元訂立一份協議。根據該協議，賣方須於簽訂協議日期起計14天及24個月內，分別支付1,000,000港元及11,000,000港元，按年利率1%計息。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按金1,000,000港元已退還本集團。未償還金額11,000,000港元（連同應計利息）已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二日到期。本公司董事會決定不會延長償付日期。本公司委聘香港的律師行，分別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七日及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一日向賣方送達兩封要求函，以要求償還有關未償還金額。賣方並無回覆，而本公司已針對賣方展開法律訴訟，以收回未償還金額連同應計利息。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5. 可退還已抵押按金(續)

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本集團從賣方取得的抵押品的估計價值足以於違約時支付未償還金額，因此毋須就此結餘減值虧損計提撥備。

16.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賬款	5,083	10,91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8,594	7,346
收取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之按金	11,800	11,800
	25,477	30,063

應付賬款按收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90天	4,170	10,280
91至180天	—	528
181至360天	804	—
360天以上	109	109
	5,083	10,91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以股權結算之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現行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一日獲批准(「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讓本集團以靈活方式向參與者給予獎勵、獎賞、酬金及／或提供福利，以及給予參與者於本集團持有個人權益之機會，並讓本集團與參與者之間建立共同目標，以改善本集團之業務及盈利能力 and 提升股東整體價值。

董事會可酌情邀請任何參與者接納購股權。承授人簽署一式兩份表示接納購股權之函件及支付1港元作為接納購股權之代價後，購股權將被視為已授出及獲承授人接納。

根據購股權計劃，本公司股份認購價須為以下各項之最高者：(i)提呈購股權當日(必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本公司股份收市價；(ii)緊接提呈購股權當日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本公司股份收市價的平均價；及(iii)本公司股份面值。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之全部購股權獲行使而可發行之本公司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於批准購股權計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前述的購股權計劃的10%一般上限已獲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九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一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通過決議案更新。購股權可於董事全權酌情釐定之期間內行使，惟在任何情況下，有關期間不得超過購股權授出日期後10年。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以股權結算之購股權計劃(續)

根據購股權計劃，任何一名參與者在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因行使各參與者獲授購股權而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最高配額，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任何進一步授出超過1%限額之購股權，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而該名參與者及其聯繫人不得就此投票。購股權計劃於購股權被視為已授出及接納之日期起計10年期間內將維持有效。

購股權詳情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二三年 七月一日 之結餘 (經審核)	於期間失效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未經審核)
執行董事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一日	0.2064	42,428,451	—	42,428,451
執行董事	二零一八年六月五日	二零一八年六月五日至 二零二八年六月四日	0.3170	9,900,000	—	9,900,000
行政總裁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一日	0.2064	14,142,817	—	14,142,817
行政總裁	二零一八年六月五日	二零一八年六月五日至 二零二八年六月四日	0.3170	2,800,000	—	2,800,0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八年六月五日	二零一八年六月五日至 二零二八年六月四日	0.3170	3,000,000	(1,000,000)	2,000,000
一名僱員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一日	0.2064	14,142,817	(14,142,817)	—
僱員	二零一八年六月五日	二零一八年六月五日至 二零二八年六月四日	0.3170	18,700,000	(2,800,000)	15,900,000
				105,114,085	(17,942,817)	87,171,268
加權平均行使價(港元)				0.2426		0.245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8. 關連人士交易

- (a) 除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披露之交易及結餘外，期內，本集團訂立以下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向一間關連公司銷售(附註(i))	516	40

附註：

- (i) 向一間公司銷售貨品，該公司董事為本公司附屬公司一名董事之配偶。

(b)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董事酬金	3,313	2,403

19. 批准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獲董事會批准並授權刊發。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二零二二年：無)。

業務及營運回顧

本集團目前從事金屬回收業務、汽車及汽車配件業務、停車位租賃、借貸業務、酒店及相關業務、證券買賣及投資業務，以及種植產品、環保系統及種植材料分銷。本集團亦維持從事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海外綠色市場分部(包括環保市場、農業市場、有機市場及綠色技術市場)技術與解決方案的研發及應用、生產、銷售及買賣相關產品、材料、系統及服務等綠色業務。

本集團透過全資附屬公司維持新疆石河子市30,000畝種植土地的伐木權。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生物資產之公允值估值約為203,82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約230,481,000港元)。價值減少乃主要由於楊樹林木市價及人民幣價值下跌。公允值減少屬非現金性質，且並不會對本集團之現金流量及業務營運造成影響。本集團維持採取審慎態度，以找出生物資產的最佳用途，並將在作出任何投資決定前縝密評估其實際經濟回報。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位於東莞市沙田稔洲村龍船洲的工業用地及樓宇之公允值估值約為67,33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約66,119,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八日，本公司股東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藉以出售本公司於該投資物業之控股公司中持有的全部80%股份。銷售之完成已由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七日推遲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九日或之前。根據本公司及買方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五日之補充協議，已收取之11,800,000港元可退還按金變為不可退還。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位於香港堅尼地城的停車位繼續為本集團創造穩定的收入。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公允價值約為180,5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約191,900,000港元)。價值減少反映了香港整體房地產市場價格下跌。

金屬回收業務

在香港，金屬廢料的主要來源為建築工地。根據香港政府統計處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出版的刊物，建築工程於二零二三年第三季度的實質總值在私營界別及公營界別分別上升29.4%及12.7%。然而，有關升幅乃基於二零二二年度大幅下滑的數字，而當時仍在實施COVID-19限制措施。建築活動增加並不能準確反映出當地金屬廢料供應對整體行業而言有所不足的情況。此外，由於全球工業需求疲弱，加上其他亞洲國家的廉價進口產品湧入，尤其是俄羅斯，中國金屬廢料的價格在二零二三年全年持續下跌。該等因素使地緣政治競爭加劇，本地貿易商不得不降低報價。金屬回收業務環境日趨嚴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金屬回收業務收益約5,659,000港元(二零二二年：約8,667,000港元)。

汽車及汽車配件業務

本集團有兩個業務分部，即銷售汽車及電單車以及銷售汽車配件。銷售汽車及電單車分部方面，我們仍然集中出售存貨。鑑於消費市場(特別是高端市場)低迷，我們正採用更靈活的定價方法以測試接受程度。

銷售汽車方面，BAC Mono在英國恢復生產與當地高端消費市場低迷的情況相左。作為出路，本集團正尋找經濟依然蓬勃或相對活躍的國家，例如中東，藉以尋求機會出售BAC Mono超級汽車。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銷售汽車配件方面，Pirelli供應商現已更重視亞洲市場。本集團要求的輪胎型號已在規劃之列。然而，生產及物流並非一朝一夕之事，尤其是輪胎，大多數的高質量輪胎由歐洲工廠生產，物流受到紅海危機影響。所幸的是，中低端輪胎由印尼工廠生產，物流則不受影響，且船運已在規劃之列。我們富經驗的銷售團隊正致力出售現有不太受歡迎的存貨以及銷售即將推出的受歡迎型號。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汽車及汽車配件業務之收益約為30,418,000港元(二零二二年：約31,136,000港元)。

投資物業

位於中國的工業樓宇並無從事業務活動。位於香港的停車位繼續為本集團提供穩定收益及現金流量。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租金收入減少至約1,97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約2,225,000港元)。

根據於二零二四年二月十六日生效的協議，本集團委任代理對投資物業的23個停車位進行營銷，以向個別買家銷售。該等23個停車位為投資物業合共95個停車位的一部分。

借貸業務

本公司透過本集團一間全資附屬公司經營借貸業務，該公司為香港法例第163章放債人條例項下放債人牌照的持有人。本集團已採納符合放債人條例的借貸政策及程序，以處理及／或監察借貸業務。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自向企業及個人客戶授出貸款錄得貸款利息收入約109,000港元(二零二二年：約182,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償還的貸款應收款項本金額(扣除減值虧損撥備)約為5,67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約5,876,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確認任何減值虧損(二零二二年：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證券買賣及投資業務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市場與市內主要基準表現欠佳。本集團預期香港的股市仍然未明，並將繼續採取審慎態度作出證券交易的投資決定，以於風險及回報間取得平衡。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已投資股份的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投資公允值變動之收益淨額約77,000港元(二零二二年：虧損約63,000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已投資股份的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投資約65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約725,000港元)。投資詳情如下：

股份名稱	附註	股份代號	註冊成立地點	上市證券	按公允值計入	佔本集團	
				的未變現			損益之投資之
				收益/(虧損)	概約百分比	概約百分比	
				淨額	市值		
				千港元	千港元	%	%
國富創新有限公司 (前稱中國富強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1	290	開曼群島	75	368	56.4	0.08
偉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2	1013	百慕達	(9)	95	14.5	0.02
Hang Sang (Siu Po)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 Ltd	3	3626	開曼群島	11	190	29.1	0.04
				77	653	100	0.1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附註：

1. 國富創新有限公司(前稱中國富強金融集團有限公司)乃以香港為基地的投資控股公司，主要從事證券經紀及孖展融資業務。該公司通過五個分部營運業務。證券經紀及孖展融資分部於香港從事證券經紀及孖展融資。借貸分部於香港從事提供借貸服務。企業融資分部從事提供企業融資服務。資產管理分部從事向專業投資者提供資產管理及諮詢服務以及金融投資管理。顧問及保險經紀分部於香港從事提供顧問服務及保險經紀服務。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概無收取股息。根據其最近刊發的財務報表，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其擁有資產淨值約324,802,000港元。
2. 偉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乃投資控股公司，主要從事化學品及農產品貿易。該公司通過兩個分部營運業務。一般貿易分部為從事化學品及農產品貿易。銷售及綜合服務分部從事銷售電腦及通訊系統並提供相關綜合服務。該分部亦從事設計及製造資訊系統軟件。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概無收取股息。根據其最近刊發的財務報表，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其擁有負債淨額約257,834,000港元。
3. Hang Sang (Siu Po)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乃投資控股公司。該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服裝標籤及包裝印刷產品。該公司產品包括吊牌、尺碼卷尺、標籤(例如織唛、熱轉印標籤及印刷標籤)、橫頭卡、貼紙、價格標籤、塑膠包裝袋及包裝盒。其附屬公司包括Hang Sang (Siu Po) Holding Limited、恆生(兆保)印務有限公司及A W Printing & Packaging Limited。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概無收取股息收入。根據其最近刊發的財務報表，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其擁有資產淨值約41,753,000港元。

綠色技術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綠色技術並無錄得收益(二零二二年：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種植銷售業務

本集團對種植於新疆石河子市的生物資產的樹木有伐木權，本集團正謹慎尋找其最適當的用途。本集團於收集所有相關數據及資料並仔細研究所有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後，會審慎考慮實際經濟回報，才作出任何投資決定。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種植銷售業務並無產生收益（二零二二年：無）。

酒店及相關業務

位於尼泊爾加德滿都以Waldo Hotel之名稱營運的精品酒店能夠透過外判其酒店業務創造穩定收入。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自酒店及相關業務錄得收益約2,39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約577,000港元）。

前景

與中國一樣，香港於疫情過後的經濟復甦實屬曇花一現，且較預期疲弱。雖然香港私人消費於二零二三年持續增長，但進出口依然疲弱。資本投資及旅遊業亦同樣低迷。於重新開放約9個月後，來客人次僅為二零一八年水平的百分之六十五，更遑論來客的消費水平與過往不同。香港的資產市場亦處於類似的困境。

本港資產及股市均處於困境，短期內似乎難以好轉。住宅物業價格於二零二三年下半年開始下跌，本年度至今下跌百分之五，較疫情前水平下跌百分之二十。恒生指數於二零二三年下跌超過百分之十五，儼如與世界經濟脫鉤，而美國標準普爾500指數於同年則上升近百分之二十五。首次公開發售籌集的資金於同期跌至20年新低，引起對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已失去光彩的疑慮。在此背景下，政府將其最近期的年度本地生產總值(GDP)預測由百分之四點五下調至僅僅百分之三點二，謹記在疫情措施盛行的情況下，二零二年的可資比較數字已大幅下調。

香港於疫情過後的經濟表現令人失望，乃因一系列週期性及結構性因素所致。在週期性方面，美國聯邦儲備局加息後，本地利率繼而上升，使住宅物業投資缺乏吸引力。本地貨幣強勁，意味著遊客認為香港百物騰貴，而本地居民則傾向跨境購物及消費。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在結構性方面，香港在中美地緣政治緊張局勢下遭殃受害。貿易制裁及技術管制已導致兩個經濟體之間的貿易份額減少，而更多商品現正改經越南及墨西哥等第三國家進入香港。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可能會造成貿易以外更廣泛的影響。香港作為進出中國的門戶，一直蓬勃發展。金融服務、貿易及物流、旅遊及專業服務推動香港成為東西交匯的中心。任何與此安排脫鉤的行為均可能對本港構成存亡威脅。

人口結構對香港構成另一個結構性挑戰。老年人口日益增加，而新出生人口則日益減少。香港年青一代移民外國加快了這一趨勢。移民亦削弱了香港的勞動力及消費能力。在香港總商會進行的一項調查中，有百分之七十四的參與公司表示面臨人才短缺問題。儘管政府已推出不同的人才計劃，為受教育人士來港簽發簡易簽證，然而只有正確有效地實施計劃，並吸引與流失人口處於同一水平的人，方可幫助解決若干人口問題。

香港更廣泛的結構性挑戰表明，香港經濟將繼續面臨挑戰，並預測二零二四年的經濟前景將更為黯淡。這亦意味著政府在中期可能會出現結構性赤字。由於土地及物業價格下跌以及交易量低迷，政府於本年度將出現大額赤字。財政赤字將於未來數年持續。

面對未來的挑戰，政府此時應大膽迅速採取行動，推動經濟增長，並探索新收入來源。政府需保持遠見，並制定一套清晰的策略吸引資金、企業及人才落戶本港，且需要突破其作為促進及推動經濟增長的既定角色，並發展成為業務機遇的積極驅動力。政府部門於制定政策時，應採取更以商業為導向的思維，最重要的是，要切實有效地執行政策。

本集團應沉著面對新業務機遇，在進行評估時應採取格外審慎的態度。我們亦將繼續控制經營成本及間接費用。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益減少5.2%至約40,558,000港元（二零二二年：約42,787,000港元）。收益減少乃主要由於金屬回收業務的收益以及名貴汽車及相關配件的銷售減少所致。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毛利增加31.6%至約9,203,000港元（二零二二年：約6,991,000港元）。毛利增加乃由於酒店及相關業務的收入增加所致。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虧損增加至約45,292,000港元（二零二二年：約2,237,000港元）。虧損增加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i)上述收益減少；(ii)生物資產公允值變動減出售成本產生之虧損增加至約30,400,000港元；(iii)投資物業公允值變動產生之公允值虧損增加至約11,400,000港元；及(iv)其他收入減少至約1,3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2.26港仙（二零二二年：0.14港仙）。有關虧損乃主要由於生物資產公允值變動減出售成本產生虧損約30,421,000港元（二零二二年：收益約1,935,000港元），以及投資物業公允值虧損約11,4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約787,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融資成本約為3,253,000港元（二零二二年：約1,904,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經營產生的行政開支減少至約19,062,000港元（二零二二年：約19,768,000港元），包括的主要項目如無形資產攤銷約2,276,000港元、法律及專業費用約2,173,000港元、薪金及董事酬金約6,771,000港元以及短期租賃開支約389,000港元等。

所得稅抵免錄得約8,051,000港元（二零二二年：開支約206,000港元）。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收益錄得約4,991,000港元（二零二二年：虧損約11,130,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資產約為679,65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約718,692,000港元），其中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約2,27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約5,531,000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借款總額約為83,68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74,148,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以借款總額除以總權益之百分比表示）為19.2%（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15.6%）。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產淨值約為436,01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約476,320,000港元）。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充足營運資金以撥支其經營，並有能力償還於可預見未來內到期之財務責任。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重大資本承擔。

集資及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集資活動（二零二二年：無）。

於二零二四年二月十六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地同意由配售代理盡最大努力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最多407,307,622股配售股份，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0.04港元，而該等承配人及其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配售股份將根據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二月十六日之公佈。

股本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包括2,036,538,114股每股面值0.02港元之普通股（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2,036,538,114股每股面值0.02港元之普通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並無就其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進行重大收購或出售(二零二二年：無)。

僱傭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33名僱員(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39名)。本集團實行薪酬政策、花紅及購股權計劃，確保僱員的薪酬水平在本集團的整體薪酬架構內按工作表現釐定。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約78,971,000港元以(i)賬面總值約180,500,000港元之停車位；(ii)來自停車位的租金收入轉讓契據；(iii)賬面總值約19,225,000港元，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投資的主要人員保險合約；及(iv)本公司一名董事之個人擔保作抵押。

匯率波動風險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大部分業務以英鎊、歐元、人民幣、美元、尼泊爾盧比及港元進行。本集團面對交易貨幣風險。該等風險源自在中國以人民幣計值之業務營運。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極輕微外幣風險，因為大部分業務交易主要以有關集團實體各自之功能貨幣計值。

本集團並無有關其以外幣計值之資產及負債之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將密切監視其外幣風險，並將於適當時考慮就重大外幣風險使用對沖工具。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和彼等之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如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本公司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記錄之權益及短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短倉如下：

董事姓名	持有權益之身份	所持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數目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權益總額佔已發行 股本之百分比 (附註)	
		股份權益	根據股本衍生 工具之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之百分比	
楊智恒先生	實益擁有人	511,236,000	16,942,817	528,178,817	25.94%	
鍾少樺先生	實益擁有人	—	16,942,817	16,942,817	0.83%	
戚道斌先生	實益擁有人	—	16,942,817	16,942,817	0.83%	
黃保強先生	實益擁有人	—	16,942,817	16,942,817	0.83%	
梁廣才先生	實益擁有人	—	1,500,000	1,500,000	0.07%	
黃貴生先生	實益擁有人	—	1,000,000	1,000,000	0.05%	
香志恒先生	實益擁有人	—	1,000,000	1,000,000	0.05%	

附註：持股份百分比按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已發行股本2,036,538,114股為基準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記錄之其他個人、家族、公司及其他權益或短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其他個人、家族、公司及其他權益或短倉。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主要股東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5%以上之權益或短倉如下：

股東姓名	持有權益之身份	所持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數目		
		股份權益	權益總額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權益總額佔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附註)
朱英文先生	實益擁有人	135,000,000	135,000,000	6.63%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一日批准採納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五年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五年購股權計劃旨在讓本集團能夠以靈活方式向合資格人士提供獎勵、獎賞、酬金及／或提供福利，以及給予合資格人士於本集團持有個人權益之一切機會，並讓本集團與合資格人士之間建立共同目標，以改善本集團之業務及盈利能力和提升股東整體價值。二零一五年購股權計劃自採納起計十年內有效及生效。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更新二零一五年購股權計劃下之計劃授權限額。根據本公司於通過上述普通決議案日期之1,697,138,114股已發行股份計算，本公司可根據二零一五年購股權計劃增發之購股權合共認購最多169,713,811股股份，佔本公司於通過上述普通決議案日期已發行股份之1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更新二零一五年購股權計劃下之計劃授權限額。根據本公司於通過上述普通決議案日期之2,036,538,114股已發行股份計算，本公司可根據二零一五年購股權計劃增發之購股權合共認購最多203,653,811股股份，佔本公司於通過普通決議案日期及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與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之10%。

有關二零一五年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估值的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下表載列根據二零一五年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之本公司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變動：

身份	授出日期	行使價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	已授出	已行使	已註銷		已失效
執行董事									
楊智恒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0.2064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一日	14,142,817	—	—	—	—	14,142,817
	二零一八年六月五日	0.317	二零一八年六月五日至二零二八年六月四日	2,800,000	—	—	—	—	2,800,000
鍾少權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0.2064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一日	14,142,817	—	—	—	—	14,142,817
	二零一八年六月五日	0.317	二零一八年六月五日至二零二八年六月四日	2,800,000	—	—	—	—	2,800,000
戚道斌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0.2064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一日	14,142,817	—	—	—	—	14,142,817
	二零一八年六月五日	0.317	二零一八年六月五日至二零二八年六月四日	2,800,000	—	—	—	—	2,800,000
黃保強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0.2064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一日	14,142,817	—	—	—	—	14,142,817
	二零一八年六月五日	0.317	二零一八年六月五日至二零二八年六月四日	2,800,000	—	—	—	—	2,800,000
梁廣才	二零一八年六月五日	0.317	二零一八年六月五日至二零二八年六月四日	1,500,000	—	—	—	—	1,500,000
	二零一八年六月五日	0.317	二零一八年六月五日至二零二八年六月四日	1,000,000	—	—	—	(1,000,000)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貴生	二零一八年六月五日	0.317	二零一八年六月五日至二零二八年六月四日	1,000,000	—	—	—	—	1,000,000
	二零一八年六月五日	0.317	二零一八年六月五日至二零二八年六月四日	1,000,000	—	—	—	—	1,000,000
員工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0.2064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一日	14,142,817	—	—	—	(14,142,817)	—
	二零一八年六月五日	0.317	二零一八年六月五日至二零二八年六月四日	18,700,000	—	—	—	(2,800,000)	15,900,000
				105,114,085	—	—	—	(17,942,817)	87,171,268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五日，本公司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之股份收市價分別為0.202港元及0.320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認購本公司合共87,171,268股股份之購股權未獲行使，佔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之4.28%。概無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於聯交所的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情況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守則條文規定，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所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該守則條文亦規定(其中包括)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能及責任。

楊智恒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楊智恒先生之後擔任該兩項職務。

董事認為由同一人士擔任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能為本集團提供強勁而貫徹的領導，使本集團能更有效地規劃及執行長期業務策略，確保有效監察管理。董事亦認為就本公司的情況而言，現有架構屬恰當。董事會一直不時檢視其現行董事會架構。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子敬先生辭任後，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五日，本公司未有遵守(i)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0條之規定，即董事會必須包括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且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ii) 上市規則第3.10A條之規定，即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必須佔董事會成員至少三分之一；及(iii) 上市規則第3.21條之規定，即審核委員會必須包括至少三名成員，即至少一名是如上市規則第3.10(2)條所規定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且須由獨立非執行董事作為主席。

緊隨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五日委任李智豪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後，本公司已重新遵守上市規則第3.10、3.10A及3.21條項下之規定。

此外，鑒於單一性別董事會，本公司將繼續盡最大努力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物色及委任合適人選擔任董事，以符合上市規則第13.92條有關董事會性別多元化之規定。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佈。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準則。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成立審核委員會，以審閱及監控本集團的財務匯報程序、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制度，並根據上市規則訂明書面權責範圍。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包括未經審核中期財務業績)。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現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智豪先生(主席)、黃貴生先生及香港志恒先生組成。

簡明綜合財務信息是未經審計的，但已由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而其獨立審閱報告刊載於本中期報告內。

承董事會命
中國環境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楊智恒

香港，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

